

泉州市教育局文件

泉教中〔2007〕4号

关于举办泉州市第五届“21世纪杯”中学生 英语演讲比赛暨时文阅读比赛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市直学校：

为促进我市中学英语教学进一步实施素质教育，推动提高中学生的英语口头交际和表达能力，培养符合时代发展的新型外语人才，经研究，决定举行泉州市第五届“21世纪杯”中学生英语演讲比赛暨时文阅读比赛（协办单位：中国日报《21世纪报》）。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比赛方式：按初中组和高中组进行比赛，从中评出一、二、三等奖若干名，指导教师也给予同等奖励。

二、报到及比赛地点：泉州市教育局后楼（教育中心）

三、比赛时间：2007年3月22日—24日

初中组于22日下午4:00报到，抽签决定演讲比赛顺序及演讲题目，23日进行比赛；高中组23日下午4:00报到，抽签决定演讲比赛顺序及演讲题目，24日进行比赛；23日晚上7—9点进行高中组时文阅读笔试测试。参加时文阅读比赛对象：1.参加高中组演讲比赛的全体学生。2.参加全国中学英语报刊教学实验的学校每校高中学生各3名。

四、比赛有关步骤及安排：

(一) 初中组：每位参赛者演讲时间为 3 分钟，演讲内容必须围绕中国日报《21 世纪报·中学生版·初中版》2007 年 9 月份以后的“青春校园”及“英语加油站”等有关话题。高中组：每位参赛者演讲时间为 4 分钟，演讲内容必须围绕中国日报《21 世纪报·中学生版·高中版》2007 年 9 月份以后的“校园热点”及“大家一起学”等有关话题。演讲完毕后，必要时应回答评委提出的有关问题。

(二) 名额分配：南安、晋江、安溪、永春：初、高中各 6 名；惠安、德化、石狮：初、高中各 5 名；鲤城区、丰泽区、洛江区、泉港区：初、高中各 4 名；泉州一中、泉州五中：高中各 3 名；培元中学、泉州外国语中学、泉州实验中学：初、高中各 2 名；泉州三中：初、高中各 1 名；华大附中、泉州八中：初中各 1 名。

五、各县(区、市)教师进修学校、市直各中学应于 2007 年 3 月 18 前将参加演讲比赛的学生及指导教师名单报送到泉州市教科所英语科或发邮件至：ljq2069@163.com (并来电告知，电话：22768623)。

六、参赛选手及带队老师膳宿自理，往返差旅费回原单位报销。

泉州市教育局

二 七年三月六日

主题词：教育 中学英语 比赛 通知

抄送：各县(市、区)教师进修学校。

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07 年 3 月 6 日印发